

全力提升新时代化解矛盾纠纷水平与效能

——铁东区推动综治中心建设发展记事

全媒体记者 邢天笑

铁东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聚力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实体化建设、实战化运行、实效化提质、数字化赋能，统筹推进各部门依法履职，形成合力，矛盾风险化解能力和社会治安防控水平大幅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坚持统筹谋划高位推动 高标准构建社会治理“前沿阵地”

铁东区委、区政府高位推动综治中心建设。高度重视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始终把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作为一项重要的民生实事来抓。统筹推进推进全区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高效推进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整合工作力量，以综治中心为依托，聚焦服务智能化、坚持协作配合、行业认领、高效便利的原则推进综治中心一体化运作、规范化建设，力促形成平安稳定大协调、大指挥、大调度的工作格局，全力打造基层高效能治理的“桥头堡”。

综治中心阵地提档升级。按照中央、省、市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要求和标准设置各功能室和厅，中心内部设置诉讼服务区、指挥调度区、信访接待区、矛盾纠纷调解区四大办公区，设有监控研判室、心理咨询室、矛盾纠纷调解室、群众接待室等12个功能室，建有速裁审判庭1个、群众接待大厅1个、服务窗口5个、办公室3个。综治视联网、政务外网、互联网、法院专网已全部开通。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人社劳动仲裁三个部门整体进驻中心，打造“综治中心+网格化+信息化”模式综合服务平台。

资源有机整合化解矛盾纠纷。铁东区综治中心坚持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统筹开展预防排查工作，统筹诉讼服务中心、检察服务中心、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信访接待中心有关功能，政法单位、调解组织、信访、劳动仲裁部门常态入驻，社会治理关联度高的单位部门动态轮驻，相关诉求涉及单位随叫随到，搭建起直面群众、解决诉求的“服务部”。依托法律服务中心全面提供法律服务。由铁东区司法局工作人员进行法律咨询，为经济困难和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免费的法律援助，有效预防和化解民间纠纷的调解，把纠纷化解在诉前。

坚持调解优先分类调处 高水平打造多元化解机制

整合资源力量，打造“三级调解”指挥中枢。实施“诉调对接、警调对接、访调对接”矛盾纠纷化解模式，明确将适宜调解的民事诉前案件、非警务类矛盾纠纷、申诉求决类信访事项中的矛盾纠纷等分流至综治中心一站式集中调处化解。坚持应调尽调、能调尽调的理念，最大限度地化解矛盾纠纷在诉前、访前，有效破解法院案件多、公安派出所警情多、信访问题多、基层排查化解少等矛盾纠纷“倒金字塔”分布问题。坚持日常研判、专题研判、综合研判相结合的方式，区委政法委及行业主管部门适时对重点领域涉稳风险进行分析研判，统筹制定防范化解措施，协调督促做好防范处置。建立裁调联动机制。通过“普法宣传+窗口调解+人民调解+仲裁调解”一体化劳动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形成人社窗口先调解，中心调解员再调解，仲裁委裁前又调解的“三调”局

面，最大限度做好劳动争议案件的预防和处置。

创新调解手段，拓宽矛盾纠纷化解途径。筑牢四级矛盾纠纷化解阵地。铁东区综治中心利用线上、线下两种方式解决矛盾纠纷。线下涉及信访案件移交信访接待室，进行调处。涉及涉事部门综治中心移交各部门，对事件进行科学分类和有效衔接，达到“一站式接待、一次性化解”。充分利用信访工作人员、司法调解人员、行业调解等调解纠纷优势，把调解力量请进来，扩大解纷“朋友圈”，让矛盾纠纷解决在诉前。

强化典型引领，提升多元化解能力水平。依托“平信办”平台，网格员和群众通过手机上报事件，市里统一分流，最终达到闭环，做到事事有回应，件件有着落。铁东区积极响应并处理问题，实现与乡镇(街道)综治中心、各相关部门的资源整合、信息共享、协调一致。

以综治中心规范化运行为抓手，纵向构建“区综治中心—乡镇(街道)综治中心—村(社区)综治中心”三级矛盾纠纷化解阵地，形成上下联动、梯次过滤、就地化解的多元解纷体系，大量矛盾纠纷在网格、乡镇(街道)、村(社区)化解。

坚持目标牵引结果导向 高效能打造跟踪回访机制

坚持来访接待，落实首问负责

为提升矛盾纠纷化解效能，铁东区综治中心坚持目标牵引、结果导向，高效能打造跟踪回访机制。坚持来访接待，落实首问负责

建立健全群众来访接待制度，依托三级综治中心，按照“谁接待、谁负责”要求，对线下来访的群众建立群众来访接待台账，根据群众诉求分类、分流处理，跟踪处理情况将最终结果反馈给群众直至进行销号。通过接待群众收集群众诉求，实行周研判、月报告制度，因势利导制定相应政策，进一步提升矛盾纠纷化解能力减少矛盾纠纷。

坚持定期回访，落实回访销号制。坚持把开展定期回访活动作为回应群众需求和顺民意、保民生、护民权的重要抓手，完善回访机制，坚持做到“一案一回访”，并实行销号制度，防止矛盾纠纷反复甚至激化升级。在回访过程中，认真听取群众对政府部门畅通诉求渠道、解决涉法涉诉问题的意见和建议，密切关注事态发展、人员去向，避免当事人情绪的转化、升级，有效巩固调解成效。

综治中心不仅是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要平台，也是服务群众、化解矛盾、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窗口，通过整合资源、优化服务流程，为群众提供了更加便捷、高效的服务体验。铁东区将继续推动综治中心建设发展，全力提升新时代化解矛盾纠纷水平与效能，以最优服务为群众办实事、解民忧、暖民心。

擦亮文明底色 提升社区“颜值”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邢天笑 谷硕)为积极响应全市“培树新风尚、文明月月行”活动号召，近日，市科技局组织党员干部职工深入包保社区铁西区地直街道利群社区，开展系列环境整治志愿服务，以实际行动提升城市文明形象。

在利群社区，党员干部职工手持工具，积极清理小区楼梯、楼道以及楼道内张贴的小广告，让原本杂乱的墙壁重新变得干净整洁。同时还清理了包保社区的越冬垃圾。他们干劲十足，手持铁锹，分工协作，重点对居民楼周边、小区内的越冬垃圾、残留冰雪进行清理。社区环境得到了显著改善，有效提升了社区的整体形象，切实改善了居民生活品质。

针对社区中存在的非机动车随意停放、共享单车乱停乱放的现象，市科技局干部职工主动作为，将社区内随意倒在路边、阻碍通道的非机动车一一扶起，并按照秩序排列整齐，让原本杂乱无章的停车区域变得整齐有序，社区面貌得到改善。

市科技局将持续开展主题实践活动，定期组织党员干部职工深入包保社区，开展垃圾清扫、铲除小广告、维护公共设施等志愿服务活动，以实际行动提升城市颜值，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贡献科技力量。



市管干部任职前公示公告

(2025年第4号)

根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规定，现对刘岩等同志进行任职前公示。

刘岩，男，汉族，1970年5月生，大学，中共党员，现任四平市政府副秘书长(正局长级)、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府外事办公室)一级调研员，拟进一步使用。

张秩群，女，汉族，1980年2月生，大学，中共党员，现任四平市医疗保障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拟任正处级领导职务。

周哲，男，汉族，1987年2月生，大学，中共党员，现任吉林省委办公厅综合一处(调研室)副处长，拟提名为县(市、区)政府副职人选。

刘波，男，汉族，1979年4月生，在职大学，中共党员，现任四平市公安局情报指挥中心主任、一级警长，拟提名为县(市、区)政府副职人选。

对公示对象如有不同意见，请于2025年4月7日前以信函、电话等方式向市委组织部干部监督室(举报中心)反映。反映问题要实事求是，应签署真实姓名并告知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四平市英雄大路1719号
邮编：136000
举报电话：0434-12380

中共四平市委组织部
2025年3月28日

2025年清明节文明祭祀倡议书

春风拂柳又清明，慎终追远寄哀思，千年烟火承文脉，一缕心香祭英魂。清明将至，又到了“寄托哀思、慎终追远、敦亲睦族”的传统节日。为进一步推进殡葬改革，深化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共同营造绿色、安全、文明的祭祀氛围，现向全体市民发出如下倡议：

一、传承美德，倡导文明祭祀。清明不仅是追思先人的日子，更是凝聚亲情、弘扬美德的文化纽带。清明祭扫重于形而不拘于形，提倡以低碳环保、绿色生态的方式寄托哀思，倡导通过敬献鲜花、植树绿化、踏青遥祭、家庭追思会、网上祭祀(可通过市殡仪馆微信公众号、市民政局网站“殡葬服务专栏”开展线上祭扫)等方式表达对逝者的怀念，摒弃焚烧纸钱、燃放鞭炮等陈规陋习，让思念化作文明清风，让追思浸润时代内涵。

二、厚养薄葬，倡导节俭祭祀。丰祭不如厚养，孝道重在当下，倡导“生前尽孝、逝后从简”理念，老人在世时多陪伴、多尽孝，让老有所养、老有所乐；老人逝去后从俭办丧，让生者无愧、让逝者安息。简化殡葬程序，不搞攀比、不讲排场、不摆阔气，反对大操大办、铺张浪费，提倡节俭治丧、文明

吊唁，以庄重、简朴的方式表达哀思。

三、守护生态，倡导低碳祭祀。清明期间风干物燥，倡导不在道路两侧、十字路口、景区及楼道等处焚烧冥纸；不在山头、林地、墓地烧纸焚香，严格落实春季防火要求，防止火灾发生。清明期间人流密集，建议错峰祭扫，合理安排祭扫路线和时间，低碳出行；自觉维护祭扫场所公共秩序，服从管理疏导，杜绝拥挤踩踏，让清明成为安全有序的追求时节。

四、干部带头，引领祭祀新风尚。党员干部、公职人员要以身作则，争当移风易俗的“先行者”和“宣传员”。带头践行网络祭扫、鲜花祭祀等文明方式，主动简办丧事、拒绝铺张，以实际行动带动亲属、邻里转变观念。积极参与文明祭祀宣传、政策解读等志愿服务，对祭祀陋习、封建迷信行为及时劝阻，以党风带民风，推动文明祭祀意识深入人心。

让我们携手同行，从自身做起，从点滴做起，用文明、绿色、节俭的方式传承文化、寄托哀思，共同为建设“美丽四平、幸福家园”作出应有的贡献。

四平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四平市民政局
2025年3月27日

提升安全意识 守护安全底线

铁西区站前街道持续开展“飞线”充电整治行动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张宛双 通讯员 衣琳)为进一步提升辖区居民安全意识，有效消除“飞线”充电安全隐患，努力打造平安、和谐、幸福的居住环境，保障居民生活安全，3月28日，铁西区站前街道联合站前街执法中队，深入辖区内无物业小区开展“飞线”充电整治行动，全力守护居民安全底线。

站前街道将常态化做好宣传劝导、排查治理等“飞线”整治工作，将排查数据进行统计整理，建立台账、分类施策，定期组织“回头看”，全力推动辖区居民安全使用电动自行车，有效防范化解火灾风险，为辖区居民营造一个安全的居住环境。

四平卷烟厂优化采购管理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通讯员 张文爽)为进一步提升采购效率，四平卷烟厂实施“六强化”优化采购管理，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强化招标文件编制审核。多部门联合评审确保招标文件的全面性和准确性，减少后期修改和争议。强化代理机构专业人员介入。在采购流程早期引入代理机构专业人员，确保采购方案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强化法律风险评估。在重大采购项目实施前，引入第三方进行法律风险评估，识别和规避潜在风险。强化评标结果复核。建立多级

复核机制，确保评标结果的公正性和准确性。强化采购效率管理。建立采购项目进度实施表，为企业正常生产运营保驾护航。强化不良行为供应商管理机制。确保供应商的质量和满足实际生产需求。

四平卷烟厂“六强化”管理的实施，推动了企业采购效能再上新台阶，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通过坚持事前预防、事中监督、事后检查相结合，实现全流程闭环监管、线上线下监督良性互动，重点强化事前预防环节，做到查摆问题关口前移。



四平市融媒体中心形象标志(LOGO)征集活动启事

2024年12月20日，四平市融媒体中心和平四平市融媒文化传媒集团公司正式揭牌成立。四平市融媒体中心的成立，标志着四平新闻宣传工作从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的“简单相加、单兵作战”向“融合发展、全媒传播”的崭新时代迈进，也开启了市级主流媒体融合发展、构建全媒体传播格局的新篇章。为更好地展示四平市融媒体中心的新形象、新风貌，进一步提升四平市融媒体中心的新闻和文化品牌影响力，现面向全国公开征集四平市融媒体中心形象标志(LOGO)。

一、设计要求

1. 标识性：鲜明展示四平市融媒体中心的地域属性、党媒特色、全媒体内涵，体现新闻媒体特征。
2. 艺术性：简洁流畅、美观大方、构思巧妙、寓意深刻，富有美感、动感和时代感，具有现代设计理念和视觉冲击力，便于记忆和识别。标志可由文字、字母或其他富有历史、地理文化及时代特征的元素组成。
3. 实用性：便于运用各种工艺手段生产和制作，适合在平面媒体、网络媒体、电视大屏、采访车、采访设备、名片、公函、信笺、宣传品、纪念品、市场营销、公关推广、服装、印刷品、徽章以及媒体衍生品等多种载体和场景应用。

4. 规范设计要包含基础要素设计，包含中文名称、英文名称、中英文组合、标准色、辅助色的各种标准组合。

5. 作品应不违背宪法、著作权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必须是原创作品，杜绝抄袭、雷同，严禁侵犯知识产权，避免商标异议。

6. 与其他媒体的标志有明显区别。

二、作品要求

1. 作品可以是手稿、电脑制作稿或JPG格式电子图片等各种类型。作品设计以A4幅面白底绘制，设计尺寸150mm×150mm，必须填充颜色，并注明标准色。作品不限于平面设计稿，可附加三维立体造型。作者需同时提供可供输出的电子文件，存储为分辨率不低于300dpi的JPG、PSD文件，或CDR格式的矢量文件。

2. 作品须注明设计者真实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附设计理念和创意说明，500字以内。

3. 作品一经采用，须签署《四平融媒体中心形象标志(LOGO)征集作品著作权转让承诺书》，其涉及的作品所有权以及修改、使用、署名、复制、发行、展览、放映、网络传播、改编等所有著作权均归四平融媒体中心所有，由四平融媒体中心按有关法规申报知识产权。创作者不得再在其他任何地

方发表、使用。

4. 征稿时间：即日起至2025年5月30日止。

三、作品提交

1. 应征作者需登录四平新闻网(spwxw.com)下载并认真填写《四平融媒体中心形象标志(LOGO)征集活动报名表》，连同应征作品一同寄往或发送至下列地址或指定邮箱。

地址：吉林省四平市广电大厦四平融媒体中心

邮编：136000

电子邮箱：spwxwsj@163.com

咨询电话：0434-3267897

联系人：冯吉

2. 作者须完整保留原始草稿或原始文件，以便作品入围后调用。

3. 作者请同时注明机构名称或真实姓名、主创者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通讯地址等信息，邮寄信封封面或邮件主题请注明“标志征集”。在电子邮件主题上注明“标志征集”字样，作品以附件形式上传。

四、评选奖励办法

1. 四平融媒体中心将组成专家评审组对应征作品进行初步评审，从中选出1件录用和4件入围作品，并适时通过《四平日报》、四平新闻网、四平微

报公众号、四平广播电视台新闻综合频道、生活服务频道、新四平APP、四平广播电视台公众号等四平融媒体中心全媒体平台向社会公布。

2. 最终被采用的中选作品设计者将获得奖金5000元，其他4件入围作品设计者可各获得1000元奖励。四平融媒体中心中心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如无满意作品，录用作品可空缺。

五、法律声明

1. 应征作品须为原创，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凡涉及抄袭、借用等违法、违背公序良俗、民族歧视等行为，均由投稿者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2. 入选作品需签署《四平融媒体中心形象标志(LOGO)征集作品著作权转让承诺书》，根据《著作权法》规定，应征作品一经入选，主办单位当即拥有该作品的所有权、修改权和使用权。

3. 如收到的作品内容相同或相似，将按发出作品的时间先后顺序确定中选作品。

4. 所有应征作品一律不予退稿，请自行留存底稿。

5. 本次征集活动最终解释权归四平融媒体中心。

四平融媒体中心
2025年3月11日